

关于对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161 号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 19.14 亿元，其中对苏州工业园区德信义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信义利”）的投资余额为 12.89 亿元，对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鹤岗鹤矿医院有限公司、七台河七煤医院有限公司、鹤岗鹤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鹤岗鹤煤振兴医院有限公司等 6 家医院（以下简称“鸡西鸡矿等六家医院”）的投资余额分别为 1.76 亿元、1.45 亿元、0.8 亿元、0.75 亿元、978 万元以及 0 元。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与德信义利在报告期内的共同投资及合作事项进展情况；

（2）结合德信义利已持有的鸡西鸡矿等六家医院的股权情况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收购鸡西鸡矿等六家医院股权的原因，将对上述鸡西鸡矿等六家医院股权投资放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说明期末对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的过程。

请年审会计师就鸡西鸡矿等六家医院会计处理及期末公允价值确认的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

2、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2 亿元，同比下降 43.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 -3.59 亿元，同比上升 82.39%，其中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实现净利润-0.44 亿元、-0.29 亿元、-0.85 亿元以及-2.01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 2020 年营业收入下滑的原因，涉及的主要子公司、主要产品、地区及客户；

(2) 说明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收入确认方法、时点及依据，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3) 剔除 2019 年商誉减值影响，分析公司净利润波动情况及原因，并说明 2020 年第四季度大额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情形。

3、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01 亿元，较期初下降 20.06%；已计提坏账准备 2.67 亿元，较期初增加 93.55%。2021 年 5 月 20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拟以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生物”)部分应收账款置换辽宁金宏日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辽宁金宏日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商贸”)100% 股权，其中拟置出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10,598.92 万元(账面余额 26,632.80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6,033.88 万元)，拟置入资产评估值 10,596.16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2,425 万元，辽宁金宏日程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玉富先生亲属。请你公司：

(1) 结合应收账款账期变化、账龄、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反而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对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

(2) 结合圣泰生物其他客户应收账款计提情况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公司此次拟置出部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3) 结合金融商贸持有的房产周边行情补充说明拟置入资产金宏商贸此次评估增值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变相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4、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4.46 亿元，已计提跌价准备 0.1 亿元，2018 年至 2020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8、0.8、0.53。请你公司结合期末存货类型、报告期内销售及采购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下降的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就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明确意见。

5、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3 亿元，已计提减值 1.37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账龄均在五年以上。请你公司说明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性质、大额其他应收往来款的具体对象以及账龄较长的原因，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资金占用的情形。

6、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发生财务费用 1.01 亿元，同比增加 170.18%，期末有息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占总资产比例为 42.35%，较期初增加了 12.66 个百分点。请结合你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等说明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大幅

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现有负债水平与你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是否匹配,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7、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0 年发生管理费用 1.85 亿元,同比增加 10.35%,其中发生咨询费 1,945.17 万元,同比增加 119.35%,财产损失 5,880.34 万元,同比增加 135.55%。请你公司结合咨询费及财产损失明细说明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大幅增加的原因。

8、根据你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披露信息,你公司核心人员专业背景主要以金融、经济学、财务等为主,与医药行业关联度较低。请说明你公司董监高人员结构的合理性、与公司主业发展战略是否契合、对公司经营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5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吉林证监局上市公司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1 年 5 月 21 日